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告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且明确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依赖该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本公告仅供参考，并不构成收购、购买或认购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证券的邀请或要约。



PuraPharm

PURAPHARM CORPORATION LIMITED

培力农本方有限公司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1498)

完成

(1)须予披露及关连交易

有关涉及根据特别授权发行代价股份之专利许可协议；

及

(2)须予披露交易

有关认购人根据特别授权认购新股份

兹提述培力农本方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二五年十月三日之通函(「通函」)，内容有关(其中包括)(i)须予披露及关连交易有关涉及根据特别授权发行93,488,372股代价股份之专利许可协议；及(ii)须予披露交易有关认购人根据特别授权认购46,512,000股认购股份。除另有说明外，本公告所用词汇与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义。

许可协议完成

本公司欣然宣布，根据专利许可协议之条款及条件，专利许可协议项下之所有条件已获达成，专利许可协议已于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落实。

根据专利许可协议，合共93,488,372股代价股份已按发行价每股代价股份0.43港元配发及发行予许可人。93,488,372股代价股份占本公司于紧接许可协议完成及认购事项完成前已发行股本约23.61%，及占经配发及发行代价股份以及认购股份扩大后的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约17.45%。

认购事项完成

本公司欣然宣布，根据认购协议之条款及条件，认购协议项下之所有条件已获达成，认购事项完成已于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落实。

认购人已按认购价每股认购股份0.43港元成功认购合共46,512,000股认购股份。46,512,000股认购股份占本公司于紧接许可协议完成及认购事项完成前全部已发行股本约11.75%，及占经配发及发行代价股份以及认购股份扩大后的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约8.68%。

对本公司股权架构之影响

下文载列本公司(i)于紧接许可协议完成及认购事项完成前，及(ii)于紧随许可协议完成及认购事项完成后的股权架构：

	于紧接许可协议完成及 认购事项完成前		于紧随许可协议完成及 认购事项完成后	
	股份数目	概约%	股份数目	概约%
陈先生及其联系人				
陈先生	40,108,267	10.13%	40,108,267	7.48%
培力农本方有限公司 ⁽¹⁾⁽²⁾	76,349,750	19.29%	76,349,750	14.25%
Fullgold Development Limited ⁽⁷⁾	81,929,000	20.69%	81,929,000	15.29%
金煌有限公司 ⁽⁴⁾	19,576,080	4.94%	19,576,080	3.65%
文女士 ⁽³⁾	8,226,050	2.08%	8,226,050	1.54%
小计	226,189,147	57.13%	226,189,147	42.21%
许可人	—	—	93,488,372	17.45%
蔡鉴彪博士（执行董事）	2,527,000	0.64%	2,527,000	0.47%
梁念坚博士（独立非执行董事）	18,000	0.011%	18,000	0.003%
股份奖励计划项下的股份	844,335	0.21%	844,335	0.16%
公众股东				
认购人	—	—	46,512,000	8.68%
其他股东	166,318,793	42.01%	166,318,793	31.04%
总计	395,897,275	100%	535,897,647	100%

附注

- (1) 陈先生及文女士实益拥有Joint Partners Investments Limited 50%及50%已发行股本，而Joint Partners Investments Limited全资拥有培力农本方有限公司（为于英属处女群岛注册成立的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

- (2) 培力农本方有限公司由Joint Partners Investments Limited全资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Joint Partners Investments Limited被视为于培力农本方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中拥有权益。
- (3) 文女士为陈先生的配偶。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文女士被视为于陈先生所持股份中拥有权益。
- (4) 陈先生实益拥有金煌有限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而金煌有限公司拥有19,576,080股股份。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陈先生被视为于金煌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中拥有权益。
- (5) 所有权益均按照于紧随许可协议完成及认购事项完成后的已发行股份总数（即535,897,647股股份）计算。
- (6) 专利许可协议及认购协议互为条件，且许可协议完成及认购事项完成将于同一个营业日进行。
- (7) 陈先生实益拥有Fullgold Development Limited（「**Fullgold**」）全部已发行股本，而Fullgold拥有81,929,000股股份。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陈先生被视为于Fullgold所持股份中拥有权益。

承董事会命
培力农本方有限公司
主席
陈宇龄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于本公告日期，执行董事为陈宇龄先生、文绮慧女士及蔡鉴彪博士；非执行董事为梁国强先生及董子铭先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为洪廷安博士、梁念坚博士及徐立之教授。